**长沙市公安局户口迁入申请表（一）**

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 请 人 | 姓 名 |  | 与迁入人员的关系 |  |
| 证件名称 | □身份证 □护照 □其他（ ） |
| 证件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迁入原因 | □夫妻投靠 □父母投靠子女 □子女投靠父母□长株潭投靠 □离婚回原籍 □收养 □干部调动 □家属随军 □投靠军人配偶父母 □专业技术资格 □获荣誉称号 □购房 |
| 其他事项 | 是否涉及未成年人户口迁移 是□ 否□未成年人父母婚姻状况 未婚□ 已婚□ 离异□未成年人父亲姓名及联系电话 未成年人母亲姓名及联系电话  |
| 迁 入 人 员 | 姓 名 | 身 份 号 码 | 现户籍地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申请户口迁入地址 |  |
| 迁入地派出所 |  |
| 迁入地户主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声明 | 本人谨此声明：**本人知晓，办理未成年人户口迁移，如父母离异的，此表需父母双方签名确认。**此申请表所填内容真实正确无误，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有效，如存在虚假情形，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。□申请人 □监护人 □被委托人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受理民警意见 | 经核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户口迁入。其他补充意见：□有 □无   签名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注：派出所当场办结的业务请填写此表。由城镇地区迁入农村地区的公民请填写《长沙市公安局户口迁入申请表（二）》。

**附件9-5：**

**长沙市公安局户口迁入申请表（二）**

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 请 人 | 姓 名 |  | 与迁入人员的关系 |  |
| 证件名称 | □身份证 □护照 □其他（ ） |
| 证件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迁入原因 | □夫妻投靠 □子女投靠父母 □离婚回原籍 □收养 □投靠军人配偶父母 □务工 □投资兴办企业 □学生录取 □学生毕业、转学 □无军籍职工安置 □其他回原籍 |
| 其他事项 | 是否由城镇地区迁往农村地区 是□ 否□是否涉及未成年人户口迁移 是□ 否□未成年人父母婚姻状况 未婚□ 已婚□ 离异□未成年人父亲姓名及联系电话 未成年人母亲姓名及联系电话  |
| 迁 入 人 员 | 姓 名 | 身 份 号 码 | 现户籍地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申请户口迁入地址 |  |
| 迁入地派出所 |  |
| 迁入地户主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声明 | 本人谨此声明：**本人知晓，办理未成年人户口迁移，如父母离异的，此表需父母双方签名确认。**此申请表所填内容真实正确无误，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有效，如存在虚假情形，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。 □申请人 □监护人 □被委托人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受理民警意见 | 经核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户口迁入。其他补充意见：□有 □无 签名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县级公安人口管理部门意见 | 签名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县级公安领导意见 | 签名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注：①派出所当场办结业务的请填写《长沙市公安局户口迁入申请表

（一）》。②高校职院学生录取落户可不填迁入人员信息，附招生信息表或录取花名册。③由城镇地区迁往农村地区需县级公安机关领导审批。